

233 网校注册会计师网址: <http://www.233.com/cpa/>

注册会计师资料下载: <http://www.233.com/forum/cpa>

注会 QQ 学习群: 830700448

关注微信订阅号: cpa233wx

2019 年注册会计师《税法》主观题专项训练题-233 网校

【计算题】甲公司为一家在香港的公司, 甲公司通过其在开曼群岛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 SPV 公司, 在中国境内设立了一家外商投资企业乙公司。SPV 公司是一家空壳公司, 自成立以来不从事任何实质业务, 没有配备资产和人员, 也没有取得经营性收入。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关架构示意如下, 持股比例均为 100%。

乙公司于 2017 年发生了如下业务:

(1) 5 月 5 日, 通过 SPV 公司向甲公司分配股息 1000 万元。

(2) 7 月 15 日, 向甲公司支付商标使用费 1000 万元, 咨询费 800 万元, 7 月 30 日向甲公司支付设计费 5 万元。甲公司未派遣相关人员来中国提供服务。

(3) 12 月 20 日, 甲公司将 SPV 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另一中国居民企业丙公司, 丙公司向甲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8000 万元。(其他相关资料: 1 美元=6.5 人民币)

根据上述资料, 按照下列序号回答问题, 如有计算需计算出合计数。

(1) 计算乙公司向 SPV 公司分配股息时应代扣代缴的企业所得税

(2) 计算乙公司向甲公司支付商标使用费、咨询费、设计费应代扣代缴的企业所得税。

【答案】

(1) 应代扣代缴的企业所得税=1000×10%=100 (万元)

(2) 应代扣代缴的企业所得税=1000÷(1+6%)×10%=94.34 (万元)

【综合题】某工业企业为居民企业, 2018 年度发生经营业务如下: 全年取得产品销售收入 5600 万元, 发生产品销售成本 4000 万元; 其他业务收入 800 万元, 其他业务成本 694 万元; 取得购买国债的利息收入 40 万元;



缴纳非增值税销售税金及附加 300 万元; 发生的管理费用 760 万元, 其中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费用 60 万元、业务招待费用 70 万元; 发生财务费用 200 万元; 取得直接投资其他居民企业的权益性收益 34 万元 (已在投资方所在地按 15% 的税率缴纳了所得税); 取得营业外收入 100 万元, 发生营业外支出 250 万元 (其中含公益捐赠 38 万元)。

要求: 计算该企业 2018 年应纳的企业所得税。

【答案】

(1) 利润总额 = $5\,600 + 800 + 40 + 34 + 100 - 4\,000 - 694 - 300 - 760 - 200 - 250 = 370$ (万元)。

(2) 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应调减所得额 40 万元。

(3) 技术开发费调减所得额 = $60 \times 75\% = 45$ (万元)。

(4) 业务招待费:

按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的 60% 计算 = $70 \times 60\% = 42$ (万元)

按销售 (营业) 收入的 5‰ 计算 = $(5600 + 800) \times 5\text{‰} = 32$ (万元)

按照规定税前扣除限额应为 32 万元, 实际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 $70 - 32 = 38$ (万元)。

(5) 取得直接投资其他居民企业的权益性收益属于免税收入, 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34 万元。

(6) 捐赠扣除标准 = $370 \times 12\% = 44.4$ (万元) 实际捐赠额 38 万元小于扣除标准 44.4 万元, 可按实捐数扣除, 不做纳税调整。

(7) 应纳税所得额 = $370 - 40$ (国债利息收入) - 45 (技术开发费调减) + 38 (业务招待费) - 34 (权益性收益) = 289 (万元)。

(8) 该企业 2018 年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 $289 \times 25\% = 72.25$ (万元)。

【计算问答题】

某油田开采企业 2016 年 3 月销售天然气 90 万立方米, 取得不含增值税收入 1350000 元, 另向购买方收取手续费 1590 元, 延期付款利息 2260 元, 假设天然气的资源税税率为 10%, 计算该企业 2016 年 3 月销售天然



气应缴纳的资源税。

【解析】应纳资源税= $[1350000 + (1590 + 2260) / (1 + 10\%)] \times 10\% = 135350$ (元)。

【例题 26-计算问答题】某企业 2018 年 3 月向大气直接排放二氧化硫、氟化物各 10 千克, 一氧化碳、氯化氢各 100 千克, 假设大气污染物每污染当量税额按 1.3 元计算, 该企业只有一个排放口。对应污染物的污染当量值 (单位: 千克) 分别为 0.95、0.87、16.7、10.75。计算该企业 3 月大气污染物应缴纳环境保护税。

【解析】(1) 各污染物的污染当量数: ①二氧化硫: $10 / 0.95 = 10.53$; ②氟化物: $10 / 0.87 = 11.49$; ③一氧化碳: $100 / 16.7 = 5.99$; ④氯化氢: $100 / 10.75 = 9.3$ 。

(2) 按污染物的污染当量数排序:

氟化物 (11.49) > 二氧化硫 (10.53) > 氯化氢 (9.3) > 一氧化碳 (5.99)

每一排放口或者没有排放口的应税大气污染物, 对前三项污染物征收环境保护税

(3) 计算应纳税额:

①氟化物: $11.49 \times 1.3 = 14.94$ (元);

②二氧化硫: $10.53 \times 1.3 = 13.69$ (元);

③氯化氢: $9.3 \times 1.3 = 12.09$ (元)。

该企业 3 月大气污染物应缴纳环境保护税 = $14.94 + 13.69 + 12.09 = 40.72$ (元)

【综合题】

某市卷烟厂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无自制烟丝工艺流程, 主要生产 K 牌卷烟, 该品牌卷烟不含税调拨价 80 元 / 条 (标准条, 下同)。2019 年 6 月发生如下业务:

(1) 进口一批烟丝, 境外成交价格折合人民币为 150 万元, 到达境内输入地点起卸前运费 20 万元, 无法确定保险费用。取得海关专用缴款书并缴纳相关税费。

(2) 购销货物支出桥闸通行费, 取得有税务监制章的过路费票据, 价税合计 4.2 万元。



(3)从烟农手中购进一批烟叶,收购发票显示实际支付收购价10万元、未支付价外补贴,将其委托乙企业加工成烟丝,取得乙企业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加工费2万元。

(4)生产车间将全部进口烟丝和委托加工的烟丝领用,用于生产K牌卷烟和新投产的Q牌卷烟。当月按照调拨价向某批发商销售K牌卷烟200箱(标准箱,下同),取得不含税销售额400万元。

(5)新研制Q牌卷烟,暂定直接销售给关联企业的出厂价格为每标准条55元(不含增值税,下同),税务机关采集Q牌卷烟批发环节价格为每标准条110元,国家税务总局核定的同类卷烟的批发环节毛利率为29%。该卷烟厂当期出厂销售Q牌卷烟20标准箱。

(6)盘点时发现,5月外购的卷烟包装盒发生非正常损失,账面成本6万元,其中包括运费成本1万元。

(7)研发生产新型雪茄烟,生产成本36万元。本月当地举办全国烟草联谊会,卷烟厂将其中30%作为样品赠送客户。

(其他相关资料:烟丝进口关税税率10%,雪茄烟的平均成本利润率5%,相关发票已勾选确认并在当月抵扣,税务机关对于Q牌卷烟核定的计税价格适用于该卷烟厂Q牌卷烟消费税和增值税的计税)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回答下列问题。

(1)计算业务(1)该卷烟厂当月进口环节缴纳的关税。

(2)计算业务(1)该卷烟厂当月进口环节缴纳的增值税。

(3)计算业务(1)该卷烟厂当月进口环节缴纳的消费税。

(4)计算业务(2)通行费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5)计算业务(3)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6)计算业务(3)被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7)计算业务(5)应纳的消费税。

(8)计算业务(6)应转出的进项税。

(9)计算业务(7)应纳的消费税。

(10)计算该企业当期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增值税。



(11)计算该企业当期应向税务机关缴纳的消费税。

解析: (1)关税完税价格 $= (150+20) \times (1+0.003) = 170.51$ (万元)

应纳关税 $= 170.51 \times 10\% = 17.05$ (万元)

【知识点】进口货物关税应纳税额计算

(2)进口时缴纳的增值税 $= (170.51+17.05) \div (1-30\%) \times 13\% = 34.83$ (万元)

【知识点】进口环节增值税应纳税额计算

(3)进口时缴纳的消费税 $= (170.51+17.05) \div (1-30\%) \times 30\% = 80.38$ (万元)

【知识点】进口环节消费税应纳税额计算

(4)业务(2)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 4.2 \div (1+5\%) \times 5\% = 0.20$ (万元)

【知识点】收费公路通行费增值税抵扣规定

(5)业务(3)应缴纳的烟叶税 $= 10 \times (1+10\%) \times 20\% = 2.20$ (万元)

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 (10+2.2) \times (9\%+1\%) + 2 \times 13\% = 1.48$ (万元)

【知识点】计算抵扣进项税额

(6)业务(3)被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 [(10+2.2) \times 90\% + 2] \div (1-30\%) \times 30\% = 5.56$ (万元)

【知识点】委托加工环节消费税应纳税额计算

(7)Q牌卷烟计税价格 $= 110 \times (1-29\%) = 78.1$ (元/条),属于甲类卷烟。

销售Q牌卷烟应纳消费税 $= 20 \times 0.015 + 78.1 \times 20 \text{箱} \times 250 \text{条} / \text{箱} \times 56\% / 10000 = 0.3 + 21.87 = 22.17$ (万元)

【知识点】生产销售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计算

(8)转出的进项税额 $= (6-1) \times 13\% + 1 \times 9\% = 0.74$ (万元)

【知识点】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

(9)业务(7)应纳消费税 $= 36 \times (1+5\%) \div (1-36\%) \times 30\% \times 36\% = 6.38$ (万元)

【知识点】生产销售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计算

(10)销项税额的计算:



业务(4): $400 \times 13\% = 52$ (万元)

业务(5): $78.1 \times 20 \times 250 \times 13\% / 10000 = 5.08$ (万元)

业务(7): $36 \times (1+5\%) \div (1-36\%) \times 30\% \times 13\% = 2.30$ (万元)

业务(6)转出进项 0.74 万元

可抵扣进项税额 = $34.83 + 0.2 + 1.48 - 0.74 = 35.77$ (万元)

应纳增值税 = $52 + 5.08 + 2.30 - 35.77 = 23.61$ (万元)

【知识点】增值税应纳税额计算

(11)应缴纳的消费税 = $400 \times 56\% + 200 \times 150 / 10000 + 22.17 - 80.38 - 5.56 + 6.38 = 169.61$ (万元)。

【知识点】生产销售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计算

【综合题】

某上市公司为生产节能环保设备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19年3月,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帮其办理2018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会计师事务所得到该公司2018年的业务资料如下:

(1)境内的收入与支出:全年取得产品销售收入11700万元,发生的产品销售成本2114.25万元,发生的税金及附加386.14万元,发生的销售费用600万元、管理费用500万元(含业务招待费106.5万元)、财务费用400万元。取得营业外收入312万元、投资收益457万元。

(2)全年实际发生的工资薪金总额为3000万元,含向本公司安置的5名残疾人员支付的工资薪金15万元,已计入成本费用中。

(3)全年成本费用中包含有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450万元、职工教育经费90万元、拨缴的工会经费40万元。

(4)2月11日,转让一笔国债取得收入105.75万元,已将转让所得计入投资收益。该笔国债系2017年2月1日从发行者以100万元购进,期限为3年,固定年利率3.65%。

(5)4月6日,为总经理配备一辆轿车并投入使用,支出不含税价款52.8万元(该公司确定折旧年限4年,残值率5%,不考虑其他税费)。会计师事务所发现此项业务尚未进行会计处理。



(6)8月10日,公司研发部门立项进行一项新产品开发设计。截至年末,共计支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为68万元(其中委托境外单位研发的研发费用20万元)。

(7)9月12日,转让其代公司前三大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因股权分置改革原因形成的限售股,取得收入240万元。但因历史原因,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真实的限售股原值凭证,且不能准确计算该部分限售股的原值,故已全额记入投资收益。

(8)公司设在海外甲国的营业机构,当年取得税前所得折合人民币360万元,该国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7.5%,按规定已在该国缴纳了企业所得税,该国税法对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与我国税法规定一致。

(9)公司2018年已实际预缴企业所得税1957.25万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回答下列问题。

(1)计算该公司发生业务招待费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2)计算该公司支付残疾人工资薪金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3)计算该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4)计算该公司国债转让收入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5)计算该公司车辆购置业务对应纳税所得额的影响数额。

(6)计算该公司研发费用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7)计算该公司转让代个人持有的限售股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8)计算该公司2018年境内应纳税所得额。

(9)简述我国目前关于企业境外所得税收抵免政策,并说明对在甲国的营业机构已经在甲国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在进行国内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应如何处理?

(10)计算该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应补(退)的企业所得税额。

解析: (1)实际发生的业务招待费的60% = $106.5 \times 60\% = 63.9$ (万元)

当年销售收入的5‰ = $11700 \times 5‰ = 58.5$ (万元)

允许扣除的业务招待费 = 58.5(万元)



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06.5-58.5=48(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及其标准

(2)应调减的应纳税所得额=15×100%=15(万元)

【知识点】加计扣除优惠

(3)职工福利费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450-3000×14%=30(万元)

职工教育经费 90 万元小于允许扣除的限额 240 万元(3000×8%), 不用调整。

实际拨缴的工会经费小于允许扣除的限额 60 万元(3000×2%), 不用调整。

职工三项经费共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30(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及其标准

(4)企业到期前转让国债, 其持有期间尚未兑付的国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应调减的应纳税所得额=100×

(3.65%÷365)×375=3.75(万元)

【知识点】免税收入

(5)车辆属固定资产, 应于投入使用的下月起计提折旧, 减少应纳税所得额=52.8×(1-5%)÷4×(8÷12)=8.36(万元)

【知识点】固定资产的税务处理

(6)委托境外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按照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80%计入委托方的委托境外研发费用。委托境外

研发费用不超过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 2 / 3 的部分, 可以按规定在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委托境外研发费用

=20×80%=16(万元)<境内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 2 / 3 的部分=(68-20)×2 / 3=32(万元)

研发费加计扣除, 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68-20)+16]×75%=48(万元)

【知识点】加计扣除优惠

(7)限售股转让收入扣除限售股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余额为该限售股转让所得, 若不能提供限售股原值凭证, 该限售

股原值和合理税费可以按照收入的 15%确定, 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240(15%)=36(万元)

【知识点】企业转让上市公司限售股有关所得税处理



(8)2018 年 境 内 应 纳 税 所 得 额

=11700-2114.25-386.14-600-500-400+312+457+48-15+30-3.75-8.36-48-36=8435.5(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9)企业可以选择按国(地区)别分别计算[“分国(地区)不分项”],或者不按国(地区)别汇总计算[“不分国(地区)不分项”]其来源于境外的应纳税所得额,并按照规定的税率,分别计算其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和抵免限额。上述方式一经选择,5年内不得改变。

对甲国的营业机构已经在甲国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可以从当期该公司应纳税额中抵免,抵免限额
=(8435.5+360)×25%×[360÷(8435.5+360)]=90(万元)

已在甲国缴纳 360×27.5%=99(万元),超过抵免限额的 9 万元可以在以后 5 个年度内,用每年抵免限额抵免当年应抵税额后的余额进行抵补。

【知识点】境外所得税额抵免计算的基本项目

(10)公司 2018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应实际补缴企业所得税=(8435.5+360)×25%-90-1957.25=151.63(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

2019 年年初某企业向税务机关报送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表中填报的产品销售收入为 700 万元,减除成本、费用、税金后,利润总额为-15 万元。应纳税所得额为-20 万元。税务机关通知该企业委托税务师事务所进行所得税审计,否则税务机关将对其进行查账稽核。该企业便委托税务师事务所进行所得税审计。审查中发现下列问题:

(1)企业全年发生的业务招待费 10 万元,列入管理费用,未作调整。

(2)财务费用中有支付本期集资的利息 20 万元,本年度共集资 100 万元,期限半年(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年利率 14%)。

(3)企业营业外支出中列支税收滞纳金 5 万元。



- (4)企业营业外支出中, 对外赞助支出共 30 万元, 其中广告性质的赞助 13 万元。
- (5)企业营业外支出中列支企业领导子女的高中学杂费 5 万元。
- (6)制造费用(已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中列支 2018 年 12 月融资租入机器一台, 支付金额 4 万元。
- (7)企业投资收益中, 有 2 万元为国库券的利息收入。
- (8)管理费用中有研发费用 10 万元, 企业在填报申报表时按照 5 万元加计扣除。

要求: 根据上述资料, 回答下列问题。

- (1)计算该企业业务招待费的纳税调整额。
- (2)计算该企业利息支出的纳税调整额。
- (3)计算该企业营业外支出的纳税调整额。
- (4)计算该企业制造费用的纳税调整额。
- (5)计算该企业研发费用的纳税调整额。
- (6)计算该企业 2018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
- (7)计算该企业 2018 年度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额。

解析: (1)业务招待费扣除限额①=700×5‰=3.5(万元)<扣除限额②=10×60%=6(万元)

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0-3.5=6.5(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及其标准

(2)允许税前扣除的利息=100M14%×6 / 12=7(万元)

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0-7=13(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及其标准

(3)营业外支出:

税收滞纳金不允许扣除, 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5 万元。

非广告性质的赞助支出不允许扣除, 应调增=30-13=17(万元)

与生产经营无关的支出不允许扣除, 学杂费 5 万元应调增。



营业外支出纳税调增额合计=5+17+5=27(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不得扣除的项目

(4)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租赁费不得直接扣除,应计入资产价值,从开始使用的次月

起,以计提折旧的方式扣除,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4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及其标准

(5)研发费用按照75%加计扣除,应纳税调减=10×75%=7.5(万元),由于企业在填报申报表时按照5万元加计扣除,再调减2.5(7.5-5)万元即可。

【知识点】加计扣除优惠

(6)应纳税所得额:

国库券利息收入免税,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2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20+6.5+13+27+4-2.5-2=26(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7)应纳企业所得税额=26×25%=6.5(万元)。

【知识点】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注册会计师临考密训班

临门一脚逆袭提分 快速突破重难点

- ◆ 涵盖四大班级
- ◆ 2套密训试题
- ◆ 35h 干货课程



二维码免费听课 ▶



温馨提示: 具体配套服务以线上为准

【你将获得】

- 16-35h 化难为易: 教材考点深度理解, 强化巩固
- 6科公式/分录, 随时随地识记
- 2套模拟卷: 预测考点, 传授答题技巧
- 真题密训: 以真题讲解高出题率考点
- 重点提炼: 主观题难题、高频考点专项突破
- 服务: 授课老师 24 小时答疑+视频下载+讲义下载

赠送 1: 章节习题、模拟试题随时练

赠送 2: 机考实战班专项讲解

赠送 3: 模拟机考, 带你适应考试节奏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